

[韶关] 07注税务师考试报名：06年12月13开始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77/2021_2022__EF_BC_BB_E9_9F_B6_E5_85_B3_EF_c46_77124.htm

2007年注册税务师执业资格考试报名通知 根据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中心、省注册税务师管理中心《关于做好2007年度全国注册税务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粤人考中心函[2006]270号）要求，为做好我市2007年度全国注册税务师执业资格考试报名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一、报考对象 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含港澳居民），符合规定报考条件的，可申请参加注册税务师执业资格考试。二、报考条件 1、具备下列条件之一的，可报名参加全部科目（报考级别为“考5科”）考试：（1）取得经济类、法学类大专毕业后，或取得非经济类、法学类大学本科毕业后，从事经济、法律工作满六年。（2）取得经济类、法学类大学本科毕业后，或取得非经济、法学类第二学士或研究生班毕业后，从事经济、法律工作满四年。（3）取得经济类、法学类第二学位或研究生班毕业后，或获得非经济类、法学类硕士学位后，从事经济、法律工作满两年。（4）获得经济类、法学类硕士学位后，从事经济、法律工作满一年。（5）获得经济类、法学类博士学位。（6）取得非经济类、法学类大学专科毕业后，从事经济、法律工作满八年。（7）对于在全国实行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前，已评聘了经济、会计、统计、审计和法律中级专业职务或参加全国统一考试，取得经济、会计、统计、审计专业中级技术资格者，从事税务代理业务满一年。2、可免考部分科目（报考级别为“考2科”）人员的条件：已

评聘经济、会计、统计、审计和法律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且从事税收工作满两年者，可免考《税法（一）》、《税法（二）》和《财务与会计》三个科目，只需参加《税务代理实务》和《税收相关法律》两个科目的考试。

三、报考条件的有关说明

- 1、“从事经济、法律工作”，“从事税收业务工作”，“从事税务代理业务”，“从事税收工作”的工作年限可以累加计算。
- 2、“从事经济、法律工作”具体包括从事经济、会计、统计、审计和法律等工作。
- 3、“非经济类、法学类”是指除经济、会计、统计、审计和法律专业以外的其他专业。
- 4、“从事税收业务工作”是指具体从事税收的征收管理，计划统计，税收法律、法规的研究，政策执行及解释，税收的稽查、检查和调查，案件的办理、查处，办理有关涉税事宜以及专门从事税收理论的研究、宣传和教育等项工作。
- 5、“从事税务代理业务”是指在税务代理机构直接从事代理业务工作以及在注册税务师管理机构从事业务作。
- 6、“从事税收工作”是指在税务部门或其他单位直接从事税收业务工作。
- 7、符合报考条件的港、澳居民在报名时，需提交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行政部门认可的大学专科以上学历或学士以上学位证书；从事经济、法律或税务代理工作年限证明和港、澳居民身份证。以上报名条件中规定的专业工作年限截止日期为2007年12月31日。

四、考试时间、科目及考试方式、考场设置

考试时间	考试科目	考试时间	科目	考试日期
6月22日下午2 00--4 30	财务与会计	来源		
6月23日上午9 00--11 30	税法（一）	来源		
下午2 00--4 30	税法（二）	来源		
6月24日上午9 00--11 30	税收相关法律			

来源：www.examda.com下午2 00--4 30税务代理实务 来源
：www.examda.com（二）考试方式 1、注册税务师执业资格
实行滚动考试，3个考试年度为一个滚动周期。5个科目必须
在连续3个考试年度内通过方能获得执业资格证书。符合免考
部分科目（即只考“税务代理实务”、“税收相关法律”2科
）条件的考生，须在1个考试年度（即当年）内通过2个科目
（成绩不予滚动）。 2、“税务代理实务”科目试卷为主观
题，采用计算机网络阅卷，在专用答题卡上作答。请在考前
务必提醒考生：（1）答题前要认真阅读答题注意事项（答
题卡首页）；（2）严格按照指导语要求，根据题号标明的
位置在有效区域内作答；（3）必须使用钢笔或签字笔（黑
色墨水）作答。其它4个科目为客观题，在答题卡上作答。 3
、考生应考时，须携带钢笔或签字笔（黑色墨水）、铅笔
（2B）、橡皮、计算器（无声、无编辑储存功能）。答题所
用草稿纸由考点统一发放和回收。（三）考场设置 考场的详
细地址将在准考证上标明。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
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